

证券代码：430382

证券简称：元亨光电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落实完成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及各子公司 2025-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保证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7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低风险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10 亿元，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 5.65 亿元。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和保函等业务，担保条件为子公司广东元亨光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元亨”）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以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与各银行协定为准。

其中低风险额度以公司自有资金开立的保证金账户提供质押担保，申请融资资金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银行保函。公司到期不能偿还向银行申请的低风险授信额度业务及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银行有权处置上述质押物用于偿还债务。具体担保范围、担保金额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最终授信额度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方式及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与银行确定后，以实际发生的融资事项为准。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8月20日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118号永威工业园A栋1层-6层、B栋1层、3层和6层602、D栋1层-2层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A座5层

注册资本：68,865,000.00元

主营业务：LED显示屏、LED照明等LED应用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

法定代表人：朱海涛

控股股东：深圳中鸿智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朱海涛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被担保人元亨光电为担保人广东元亨的母公司。

####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824,757,860.42元

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375,999,170.54元

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418,737,793.53元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49.23%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49.23%

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699,950,520.63 元

2024 年 1-12 月利润总额：118,053,228.09 元

2024 年 1-12 月净利润：102,003,491.86 元

审计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进行审计，并对合并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落实完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 2025-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保证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7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低风险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10 亿元，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 5.65 亿元。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和保函等业务，担保条件为子公司广东元亨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以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与各银行协定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为落实完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 2025-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保证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7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低风险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10 亿元，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 5.65 亿元。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和保函等业务，担保条件为子公司广东元亨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以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与各银行协定为准，为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人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能力，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该担保不会为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重大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 项目                           | 金额/万元    |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
|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 0        | 0%               |
|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 4,179.46 | 10.79%           |
|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 0        | 0%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 4,179.46 | 10.79%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0        | 0%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0        | 0%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0        | 0%               |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确认的《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1 日